（上接B738版）

公司名称：	江苏一鸣食品有限公司
住所：	常州市金坛区荆元路488号
法定代表人：	沈兴旺
注册资本：	5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食品生产（限《食品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食品经营（限《食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下设分机机构经营：餐饮服务，食品连锁销售；水果、蔬菜、家用电器、厨房用具、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日用杂货、其他日用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运输货物打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66,627.89	70,832.76
净资产（万元）	53,144.88	53,389.74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43,006.42	63,307.62
净利润（万元）	1.64	244.85

3、宁波鸣优贸易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鸣优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三号办公楼357室
法定代表人：	吕志良
注册资本：	3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0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饲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1,109.13	10,788.13
净资产（万元）	5,022.54	4,269.15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32,110.34	33,636.96
净利润（万元）	1,062.77	646.61

4、浙江舒活食品连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舒活食品连锁有限公司
住所：	平阳县昆阳镇沙埔村（19厂房）2楼
法定代表人：	冯耀聘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文具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玩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软件开发；企业管理；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塑料制品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65,262.81	65,058.08
净资产（万元）	8,307.26	8,828.62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41,716.68	37,832.66
净利润（万元）	685.89	-2,276.65

5、泰顺县一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泰顺县一鸣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泰顺县柳峰乡墩头村高场坪
法定代表人：	肖卫明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种畜禽经营；种畜禽生产；牲畜饲养；动物无害化处理；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原料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草种植；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畜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2,139.98	12,844.87
净资产（万元）	9,857.98	10,564.11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4,714.23	4,915.03
净利润（万元）	440.80	706.13

6、温州益活物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温州益活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	温州市瓯海区南白象街道104国道路段30号（第3幢第1层）
法定代表人：	苏屹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货运：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配载、货运代理）（涉及道路运输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纸盒加工（不含印刷）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3,760.71	4,515.03
净资产（万元）	750.41	1,270.3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7,389.57	18,296.44
净利润（万元）	273.05	500.99

7、温州扬鸣塑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温州扬鸣塑料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沙埔村工业地块（一鸣工业园14由地厂房1楼）
法定代表人：	丁玉宝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年06月3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股东和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平阳县昆阳镇沙埔村一鸣工业园（19厂房西北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1,388.44	1,443.29
净资产（万元）	756.34	1,010.00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3,801.27	3,515.00
净利润（万元）	290.59	253.66

以上被担保人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由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相关文件，担保协议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的需要，有利于全股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股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人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且被担保人的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项目建设的资金周转需求，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已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开展制定了完善决策、执行流程。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董事会同意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预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5,208.08万元，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13.88%。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9证券简称:一鸣食品公告编号:2025-006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3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中汇路81号A3栋1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3日

至2025年5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30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7-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8、议案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李美香、浙江明春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179	一鸣食品	2025/5/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5月19日9:00-17:00

（二）登记地点: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中汇路81号A3栋14楼会议室

（三）拟报名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携带下述文件至登记地点或将下述文件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nmfood@yi-ming.cn 完成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 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法人单位营 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合伙企业股东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材料、股东账户卡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 可根据使用手册 （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四）联系地址: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中汇路81号A3栋14楼会议室

联系人:林益雷 联系电话:0577-88350180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2025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2025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8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6.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4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林,200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莉,201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建成,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130万元,内部控制报告20万。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境内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审计意见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境内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并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立科先生主持,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吕巍）》、《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蓝发钦）》、《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邵帅）》、《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陈坚 已离职）》、《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拟订如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其薪酬标准按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核定,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外部董事（指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独立董事的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12万元（税前）。

投票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7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及考核,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拟订如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核定的基本工资、经考核后的绩效薪酬、按公司标准的各项津贴等构成。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关联董事朱立科、吕占富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6）。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投票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关联董事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4年环境、社会与治理（ESG）报告》。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和《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投票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5-007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上述交易用于保障公司2025年生产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未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加快公司发展,增强公司竞争力,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因此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继续向关联方浙江明春集团有限公司、朱明春先生、泰顺县云岚农业休闲观光有限公司、浙江隆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平阳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粮食及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交易金额为232.5万元。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立科、朱立群、李红艳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吕巍先生、蓝发钦先生、邵帅女士均同意该议案。认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是必要的,有利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是公允的;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议案将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粮食和商品	明春集团	办公楼、仓储物资	参照市场价格	800,000	756,216.15
	朱明春	门店店面、宿舍		75,000	68,000.00
	泰顺云岚	食品		600,000	
	小计			1,475,000	824,216.15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泰顺云岚	食品	参照市场价格	500,000	147,920.94
	隆泰医疗	食品		200,000	0
	浦发村镇银行	食品		50,000	31,